食堂食材协议供货合同

采购方（甲方）：江苏省省级机关医院

供货方（乙方）：南京诗宏食品商贸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JSZC-320000-JSCG-G2026-0010）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南京诗宏食品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中标成为甲方食堂 冻品 类食材供应商。双方经协商一致，就乙方中标食材协议供货项目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订合同：

一、 合同期限：

本合同供货期限为壹年（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一年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在服务质量满意且价格不变（合同规定可变动的情况除外）前提下可续签，合同期限最多不超过3年。

二、货物名称、生产厂家、产地、规格、单价、下浮比例等（详见附件1）

三、食材交货要求

1．订货时间：日常情况下，膳食科至少需在送货前一天下午17:30前将订单发给供货方，供货方核对订单及检查库存，并在当日18:00前将缺货及替代品项反馈给膳食科采购负责人，在征得同意后修改订单；供应商未于下单日当天明确表示不能配送的，则视为确认配送。

2．交货地点：鼓楼区江苏路65号、江苏路75号江苏省省级机关医院食堂。

3．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单位提供的质量标准，供应商提供的食材必须是经过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并取得合格证明的产品，每批次产品提供时应交存产品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验报告等相关证明，否则食堂有权拒绝验收签单，一旦影响到食堂正常供应，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各类损失和费用（如甲方自行采购商品的费用以及运输交通等费用）。

4．乙方提供的食材须经过甲方验收人员的感官检验、外观检验和试用检验，若食材外观、包装、形式不符合要求、感官检验不能达到食品卫生要求，当即拒收，并立即按甲方要求予以退货更换，并在当天上午规定时间前完成更换的配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送，一旦影响到食堂正常供应，乙方应承担相应的各类损失和费用（如甲方自行采购商品的费用以及运输交通等费用）。

5、乙方须随时接受甲方或相关单位的随机抽样检查，检验费用由乙方支付。

四、质量保证：

标段名称	标准
通用要求	1、禁止供应：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油异物或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有害的。 2、禁止供应：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身体健康有害的。 3、禁止供应：含有严重超出标准限量的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 4、禁止供应：未经动物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5、禁止供应：病死、毒死或不明死因的禽、畜、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6、禁止供应：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将非食品当做食品的。
冻品类	冷冻品类 1.有产品检验合格证，有生产日期和保质期，保质期不少于原有保质期的三分之二，超过三分之一保质期或者过期则拒收； 2.表面完整、清洁，包装内无杂物、无破损、无漏气；

五、人员管理及仓储要求

1.乙方应具有一定食品安全法律知识及食品管理技能的专职或者兼职食品安全管理人。

2.乙方须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

3.乙方应与所供应配送的食材品种、数量相适应的仓储设备及相关条件；保持仓库环境整洁，同时仓库内食材应排放有序，没有任何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

4.配送人员必须取得卫生部门出具的健康证，工作时做到个人仪表整洁。且送货时必须按甲方要求进行着装。

六、食材配送要求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因特殊情况需要增加配送任务时（如遇甲方临时调换产品或者增加供货清单），乙方必须提供配送服务，并且60分钟内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不收取额外配送费。

2．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订单进行配送，如需调整，以甲方通知为准。在货物验收前，甲方有权减少采购数量，不视为甲方违约。

3．乙方必须使用专用车辆、人员进行配送，配送人员需有健康证，并报甲方备案。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车辆或人员，确需变更的，提前通知甲方。

4．供应商运输工具进入医院，必须接受医院的统一管理，发生任何人员与设施的损伤，乙方应负责承担一切费用和责任。

5．运输要求：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配备无尘冷藏运输设备（存储场地及运输设备：具有严格的防鼠防虫、防潮、卫生、照明、湿度、恒温等存储要求和相关设备，提供照片证明 ）配送车辆上必须粘贴配送标识，车辆要保持清洁，在食材配送过程中不得与其他产品混装。运输车厢的内仓无不良气味、异味；运输途中严防日晒、雨淋；食品堆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

6．供货方送货时，需带一式三份送货单，经双方验货确认后签字，双方各留存一份为凭证。

七、培训服务承诺及措施

1.乙方做好食材供应服务，切实做到人员到位，服务到位，切实保障甲方合法权益。

2.乙方保证产品在甲方规定时间内送达指定地点，由甲方指定专人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签字认可。

3.乙方严格按照《产品质量法》等相关规定，严格保证食材质量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在供应过程中如出现因食用其提供食材导致食物中毒的事故发生，乙方对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4.如甲方或相关部门对乙方产品质量有异议，有权提出改进意见。

5.每年乙方应对相关人员进行一次培训。

八、报价与结算要求

1．本项目采购食材清单由甲方根据每批次需要自主选定，本次报价包含：商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人工费、保险费、税费、培训费、现场加工费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等的所有费用。

2、结算方式：合同期内固定单价，按月结算，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供应、配送并经食堂验收合格签认，实际结算数量以食堂验收合格数量为准。月供货金额(含税价)=月实际供货量(斤/个)*经医院审核后的价格(元/斤)/(元/个)。结算时开具正式发票，发票不能由第三方代开。如供货商未提供发票的，医院有权拒绝付款，产生损失的由供货商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货款结算时间：乙方需于供货次月10号前向甲方提供上月结算清单及正规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上月货款。

九、履约及违约

1、乙方食材供货配送必须具备食品经营的法定条件，所配送的食材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规定，保证食品安全，如因食品造成人员的中毒、腹泻等不良情况，乙方应负责承担一切费用和责任，甲方有权扣除100%的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

2．乙方须按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提供现场加工服务，不得推诿、拒绝或拖延。若因未按要求配合现场加工，影响食堂正常供餐的，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及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临时自行采购食材的费用、运输费、交通费及其他合理支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更换供应商。

3．乙方须于交货日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数量、品种、品质要求准时送货，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并进行卸货，凡所提供货物的质量、品种、数量不符合医院要求，延迟送货等医院有权拒收，并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如甲方自行采购商品的费用以及运输交通等费用）。合同期内一个月内出现3次及以上延迟送货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医院有权解除本合同，供货商取得医院同意的延迟送货除外。

4．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未按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供货及提供相关服务的，因质量问题影响使用或拒绝补货的则从当月的货款中扣除本批次问题货物货款的2倍金额作为处罚。次数达到三次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更换供应商。

5．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定期按时报价，如未按要求及时上报最新供货价格一次扣除500元。

6．如发现供货商因为价格原因，人为降低食材质量和品质，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及后果由乙方承担，同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7.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续签供货合同。考核满分100分，100-80分为优秀、79-60分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合同期内一次考核不合格取消下一年供货合同签订资格。具体考核办法以甲方要求为准。（附件2）

十、履约保证金

按照分包采购预算金额（万元/年）的1%缴纳履约保证金，以电汇形式，在合同签订前缴纳，项目合同期满后无息退还。如放弃中标或合同期内放弃执行合同，履约保证金将全部扣除。

十一、其他要求

1. 服务期内，若乙方因自身原因无法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将依法保留追究其全部法律责任的权利，且该供应商须持续保障供货，直至甲方依法确定下一乙方并完成供货交接。

2. 合同到期，甲方由于各方面原因不能及时明确下一合同期中标人之前，乙方须继续按合同继续履约直至新中标单位入场，否则需承担由此而导致的全部经济损失及承担全部责任并扣除全年所有履约保证金。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办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甲方可请求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向甲方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任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章）后生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盖章）：江苏省省级机关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江苏路65号

电话：

邮编：

日期：2026年 07 月 02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众彩物流C区西52号

电话：13914720895

开户行：中国银行南京未来路支行

帐号：539170356662

邮编：211100

日期：2026年 5 月 31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